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基本情况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德梅柯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德梅柯”）与华工法利莱切焊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工法利莱”）的购销合同纠纷诉讼案件，公司已于2021年5月7日、6月30日、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091/110）。

二、诉讼进展情况

2021年11月18日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十堰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1）鄂03破申40号）及《决定书》（（2021）鄂03破申40号），裁定受理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对上海德梅柯的重整申请以及决定由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上海德梅柯管理人。华工法利莱已依法向上海德梅柯管理人申报债权并经管理人审核确认，2021年12月20日经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上海德梅柯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及十堰中院依法裁定批准重整计划。

依据重整计划已于近期完成了对华工法利莱的现金清偿及股票划转，即上海德梅柯已履行全部清偿义务。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上海德梅柯与华工法利莱的购销合同纠纷案已因执行重整计划而清偿完毕，不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9日